**采购代理服务中标服务费标准**

**中标服务费由代理机构以项目中标金额为计费基准向中标公司收取，标准如下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服务内容** | **收费标准** |
| 1 | 货物与服务类项目 | 最低收费 | 5000元/项目（专家费按实计取） |
| 2 | 折扣率 | 70%（7折） |
| 3 | 工程类项目 | 最低收费 | 5000元/项目（专家费按实计取） |
| 4 | 折扣率 | 65%（6.5折） |
| 5 | 框架协议采购类项目（含需求调研、编制、论证、组织） | 6000元/单位 |
| 6 | 采购需求专家论证（如有） | 3000元/次（含专家劳务费） |
| 7 | 采购需求调查（如有） | 3000元/次 |
| 8 | 采购需求编制咨询（如有） | 最高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1%最低收费6000元/次（包含咨询、调查、编制、论证） |

1.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发改办价格[2003]857号文，工程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费及控制价编制费参照沪建计联[2005]834号、沪价费[2005]056号，差额累计递进法收费标准进行收费，**由中标供应商直接向代理机构支付。**

2. 以上货物、服务、工程招标代理服务不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总金额（设计、勘察、施工总包、清单、控制价及施工监理合计金额）超过上海市政府采购限额的项目，以及属于沪价费(2005)056 号文中规定由采购单位支付服务费的项目。

上述项目需另行立项采购，并在相应的招标文件中约定相关事宜。

3. 代理过程中所需的资料、设备使用、场地使用等所有费用由代理公司承担。

采购与合同管理中心

2023年2月